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背景、歷史及起源

談理平先生的先父(本集團的創始人)於1980年代初開始其紙品貿易業務。隨著其業務增長，彼拓展業務至中國，並成立上海濟豐，擴展其紙品業務至瓦楞紙產品製造。

本集團的起源可追溯至1994年3月，當時談理平先生的父親透過國際濟豐工業成立上海濟豐，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瓦楞紙包裝產品及瓦楞紙板的業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

上海濟豐為本集團首間成員公司，於1994年成立時為中外合作合資企業，其後成為中外合資企業，現為外商獨資企業。於2008年11月24日，談理平先生的父親透過金富將其於控股股東PMHC的80%實益權益放入TCC Entrepreneur Trust及TCC Education Trust，並同時將其於PMHC的餘下20%實益權益轉讓給Smart Legend(一間由談理平先生的父親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於談理平先生的父親完成該等安排時，上海濟豐由PMHC間接擁有95%權益，而於2014年上海濟豐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鄭先生自1995年起為管理及經營上海濟豐的負責人。談理平先生及其兄弟談理安先生各自均有多項生意業務。談理平先生為主要從事銀行及融資租約業務的商人，並自其先父設立TCC Entrepreneur Trust起獲委任為該信託的保護人。談理安先生亦為主要從事殯葬服務及汽車經銷業務的商人，並自其先父設立TCC Education Trust起獲委任為該信託的保護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談理安先生為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448)的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成立14間營運附屬公司，而其各自(除上海濟豐)由國際濟豐(香港)及上海濟豐持有。

業務里程碑

我們業務發展的重大事件概述如下：

年份	事件
1994年	於上海成立上海濟豐
1996年	於青島成立青島濟豐
2002年	於蘇州成立蘇州濟豐
2006年	分別於南京及浙江成立南京濟豐及浙江濟豐
2007年	分別於大連及天津成立大連濟豐及天津濟豐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年份	事件
2008年	控股股東PMHC於上海濟豐間接擁有95%權益
2010年	於昆山濟豐設立研發中心 於江蘇省太倉設立中央倉庫
2013年	於瀋陽成立瀋陽濟豐
2014年	上海濟豐成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註冊成立
2015年	於常熟成立常熟濟豐 於吳江成立江蘇濟豐及將研發中心從昆山搬遷至吳江
2016年	於惠州成立廣東濟豐
2017年	於太倉成立太倉濟豐

我們的集團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及中國成立16間全資附屬公司。

投資控股附屬公司

國際濟豐包裝

國際濟豐包裝為於2014年8月12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美元的股份，且由本公司全資擁有。國際濟豐包裝為投資控股公司，以持有國際濟豐(香港)全部股本。

國際濟豐(香港)

於2001年11月21日，國際濟豐(香港)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港元的股份。兩股已繳足股份於同日配發及發行予兩名最初認購股東。國際濟豐(香港)的股本由港元轉換為美元計值，自2009年7月17日起生效。

於2001年11月26日，該兩名最初認購股東均以每股面值1.0港元轉讓彼等各自一股股份予Millenniu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MICL**」，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轉讓時由Pacific Millennium Investment Corporation(「**PM Investment**」)擁有約48%權益)及一名獨立第三方。當時，PM Investment由談理平先生的父親最終控制，而於1997年2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月至2003年10月期間，PMHC由MICL全資擁有，其後由談理平先生的父親直接全資擁有，直至2008年11月為止。於同日，國際濟豐(香港)分別按面值8,999.0港元及999.0港元配發及發行8,999股股份予MICL及999股股份予獨立第三方。經前述配發及發行後，國際濟豐(香港)由MICL擁有90%及獨立第三方擁有10%。於2002年5月7日，MICL以面值9,000.0港元轉讓其9,000股股份(相當於國際濟豐(香港)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90%)予PM Investment，而獨立第三方分別以面值999.0港元及1.0港元轉讓由彼持有的999股股份及1股股份予PM Investment及Millennium Capital Services Co., Ltd. (「**Millennium Capital**」，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PM Investment全資擁有)。Millennium Capital以信託形式代PM Investment持有該一股股份。其後，國際濟豐(香港)於該轉讓後由PM Investment實益全資擁有。

於2003年7月3日，PM Investment及Millennium Capital分別以面值9,998.0港元及1.0港元轉讓其9,998股股份及一股股份予PMHC。PM Investment以信託形式代PMHC持有該餘下一股股份。

其後，國際濟豐(香港)由PMHC實益全資擁有，直至重組於2014年開始以籌備[編纂]。有關重組的詳情，請參閱本節項下「重組」分節。於重組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國際濟豐(香港)由國際濟豐包裝全資擁有，而國際濟豐包裝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營運附屬公司

上海濟豐

上海濟豐為於1994年3月29日在中國上海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2.1百萬美元。

上海濟豐一開始為中外合作合資企業，由一名地方合資夥伴(「地方合資夥伴」，為一名獨立第三方)及國際濟豐工業成立。國際濟豐工業為上海濟豐的唯一股權持有人，而地方合資夥伴須就上海濟豐的業務提供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並有權每年收取固定回報。於1996年，上海濟豐轉為由國際濟豐工業、地方合資夥伴及一名外國合資夥伴(「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為一家曾於納斯達克上市的美國紙業集團(「美國紙業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成立的中外合作合資企業。由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加入，故上海濟豐的註冊資本由2.1百萬美元增加至3.1百萬美元，並由國際濟豐工業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各自擁有50%。

於1998年，國際濟豐工業持有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50%權益，隨後於1999年1月向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轉讓其於上海濟豐的所有註冊資本的權益。轉讓後，上海濟豐成為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與地方合資夥伴之間的中外合作合資企業，而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註冊為上海濟豐的唯一股權持有人。其後於2002年，上海濟豐的註冊資本由3.1百萬美元增加至4.4百萬美元。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於2003年9月，地方合資夥伴不再與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合作經營上海濟豐的合作合資企業，而由地方合資夥伴就上海濟豐的業務提供的土地使用權轉予上海濟豐以作為其私有資產。與此同時，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向地方合資夥伴的一間聯屬公司（「聯屬公司」）轉讓相當於上海濟豐註冊資本4.09%的權益，代價為180,000.0美元，乃根據上海濟豐於2003年6月30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釐定。轉讓後，上海濟豐由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及聯屬公司分別擁有95.91%及4.09%，並重組為股本合資企業。

於2003年末，為進行重組，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於上海濟豐持有的50%權益（相當於上海濟豐的註冊資本47.955%）已轉讓予談理平先生（以信託形式代父持有），餘下47.955%權益則轉讓予美國紙業集團。同時，兩名其他地方投資者同意投資上海濟豐。註冊資本因此由4.4百萬美元增加至6.0百萬美元。注資後，上海濟豐分別由美國紙業集團、談理平先生（以信託形式代父持有）及聯屬公司擁有47.5%、47.5%及3%，而兩名地方投資者則合共擁有增加後註冊資本的2%權益。於2004年2月，上海濟豐根據登記股東各自所持當時註冊資本的比例重組為股份公司。

於2006年9月，談理平先生（代其父親）及美國紙業集團各自向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轉回彼等各自於上海濟豐的所有權益，代價總額約為10.4百萬美元，乃根據上海濟豐於2005年5月31日的資產淨值而釐定。

於2008年1月，國際濟豐工業擁有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100%權益，因此，美國紙業集團不再持有上海濟豐任何權益。於2008年11月，聯屬公司及兩名其他地方投資者向安徽安合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安徽安合投資諮詢」）轉讓彼等各自於上海濟豐的全部權益（相當於上海濟豐當時全部已發行股份5%），代價為每股1.0美元，而於該期間，安徽安合投資諮詢由MICL及上海濟豐寰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寰亞公司」，一間當時主要由安徽安合投資諮詢擁有的公司，目前由我們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兼監事龍艷萍女士全資擁有）分別間接擁有90%及10%權益。寰亞公司於2016年8月不再於安徽安合投資諮詢擁有權益。於2008年11月24日，談理平父親透過金富向TCC Entrepreneur Trust及TCC Education Trust放入其於PMHC的80%實益權益，並將其於PMHC的20%實益權益傳給Smart Legend。於談理平先生的父親完成該等安排時，上海濟豐由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及安徽安合投資諮詢分別擁有95%及5%權益，而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則由PMHC間接全資擁有。

為進行重組，於2009年9月，國際濟豐（香港）以代價約人民幣74.0百萬元自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收購上海濟豐95%股權。代價乃基於上海濟豐於2008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而釐定。於轉讓後，上海濟豐由國際濟豐（香港）及安徽安合投資諮詢分別擁有95%及5%權益。於2010年1月，上海濟豐的註冊資本經國際濟豐（香港）注資相當於人民幣24.3百萬元的美元總額後，由人民幣75.7百萬元增至人民幣100.0百萬元。於增加註冊資本後，上海濟豐由國際濟豐（香港）及安徽安合投資諮詢分別擁有約96.2%及約3.8%權益。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於2014年2月，上海濟豐由股份公司重組為有限責任公司，而國際濟豐(香港)以代價約人民幣8.7百萬元自安徽安合投資諮詢收購其於上海濟豐餘下3.8%權益。代價乃基於上海濟豐於2013年11月30日的合併財務報表釐定。自此，上海濟豐成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濟豐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瓦楞紙包裝產品及瓦楞紙板。上海濟豐亦為本集團所有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其他營運附屬公司

除上海濟豐外，自本集團成立以來，我們已在中國不同地區設立16間營運附屬公司(「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全部以前／現時主要從事生產及／或銷售瓦楞紙包裝產品及瓦楞紙板。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三間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即煙台濟豐、合肥濟豐及昆山濟豐)分別於2013年、2014年及2017年結業及正式撤銷註冊。

設立 TCC ENTREPRENEUR TRUST 及 TCC EDUCATION TRUST

談理平的父親作為財產授予人設立TCC Entrepreneur Trust及TCC Education Trust，受益人為其孫兒女、彼等各自的兒女以及受託人不時宣告的其他人士(不包括財產授予人及當時擔任信託保護人或受託人(包括其高級職員及僱員或配偶、子女、兄弟姐妹及與受託人、其高級職員及僱員有關的任何人士)的任何人士)。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談理安先生及Fortune China分別為TCC Education Trust的保護人及受託人，而談理平先生及Star Concord分別為TCC Entrepreneur Trust的保護人及受託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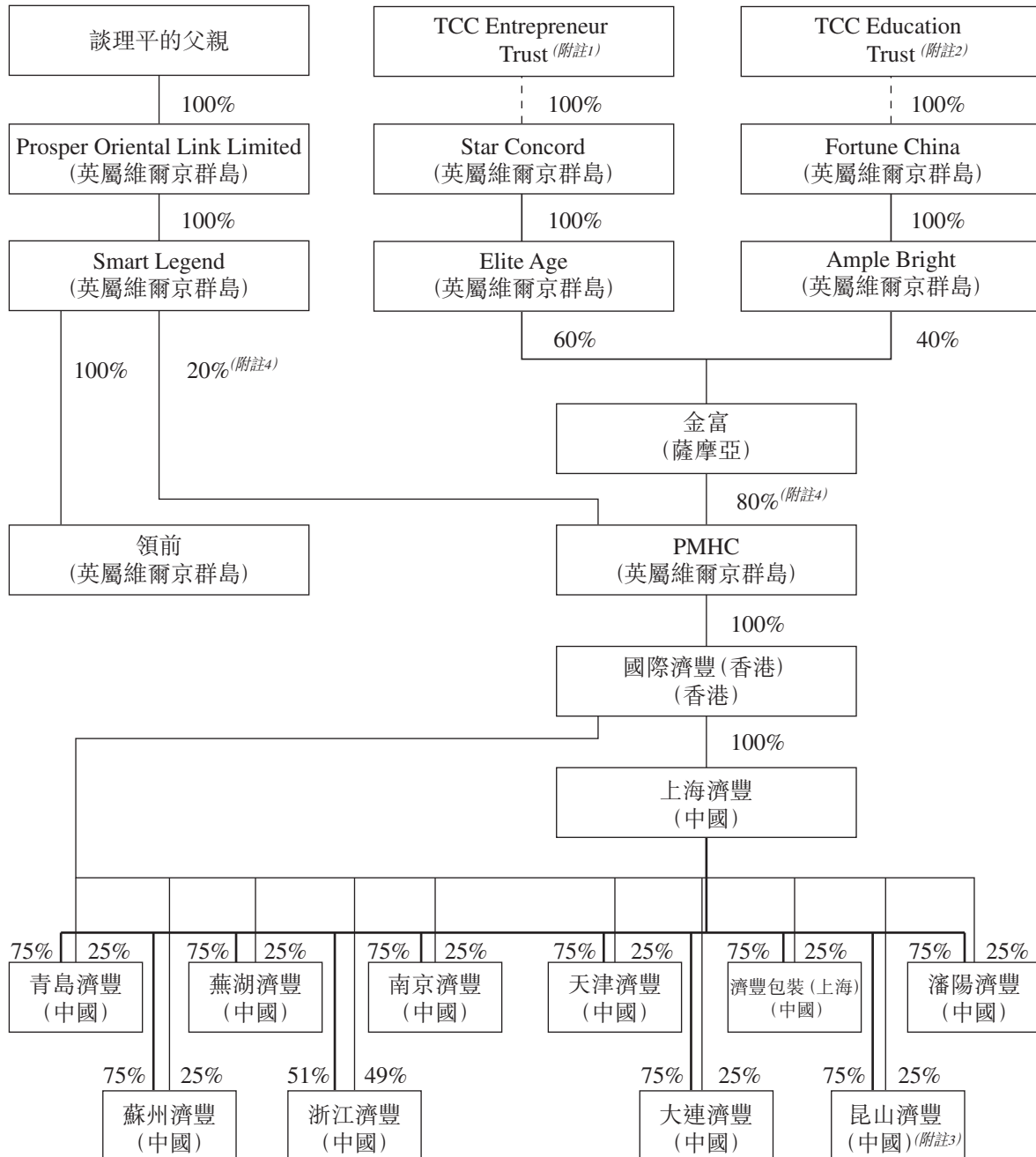
重組

於2014年，為籌備[編纂]，本集團已進行重組的步驟(1)至步驟(5)。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重組前的企業架構

下圖說明本集團緊接重組前的企業架構：



附註：

1. TCC Entrepreneur Trust 為談理平先生的父親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受益人為其孫兒女、彼等各自的兒女以及TCC Entrepreneur Trust 受託人不時宣告的其他人士(明確排除財產授予人及當時擔任TCC Entrepreneur Trust 保護人及受託人(包括其高級職員及僱員或配偶、子女、兄弟姊妹及與受託人、其高級職員及僱員有關的任何人士)的任何人士)。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談理平先生及Star Concord 分別為TCC Entrepreneur Trust 的保護人及受託人。截至2017年7月17日，談理安先生為Star Concord 的高級職員。自2017年7月17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蔡先生為Star Concord 的高級職員。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2. TCC Education Trust為談理平先生的父親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受益人為其孫兒女、彼等各自的兒女以及TCC Education Trust受託人不時宣告的其他人士(明確排除財產授予人及當時擔任TCC Education Trust保護人或受託人(包括其高級職員及僱員或配偶、子女、兄弟姊妹及與受託人、其高級職員及僱員有關的任何人士)的任何人士)。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談理安先生及Fortune China分別為TCC Education Trust的保護人及受託人，而談理平先生為Fortune China的高級職員。
3. 昆山濟豐其後於2017年2月9日註銷登記。
4. PMHC的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5,000,000股，其中33,990,539股股份由金富持有(相當於PMHC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5.5%)，9,000,000股股份由Smart Legend持有(相當於PMHC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0%)及2,009,461股股份(「相關股份」)由兩個信託持有(相當於PMHC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5%)。鑒於由兩個信託持有的相關股份為錯誤發行，故PMHC無償向該兩個信託贖回相關股份並向金富重新發行相關股份。

重組

重組的主要步驟概述如下：

步驟(1)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4年7月3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並於2014年11月28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同日，初步認購人按面值轉讓其一股初步認購人股份予PMHC。該項轉讓後，本公司由PMHC全資擁有。於2014年10月23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藉增設額外262,000,000股新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3,000,000港元，包含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步驟(2)國際濟豐包裝註冊成立

國際濟豐包裝於2014年8月12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美元的股份。同日，本公司獲發行及配發一股國際濟豐包裝股份。該項股份發行及配發後，國際濟豐包裝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步驟(3)國際濟豐(香港)結欠PMHC的股東貸款撥充資本

於2014年10月3日，國際濟豐(香港)結欠PMHC的股東貸款總額24,694,023.29美元已藉向PMHC配發及發行100股國際濟豐(香港)股份作為代價撥充資本。緊隨股東貸款撥充資本後，國際濟豐(香港)仍由PMHC全資擁有。

步驟(4)國際濟豐包裝認購國際濟豐(香港)股份

於2014年10月3日，由國際濟豐包裝支付1.0美元作為代價，國際濟豐包裝獲配發及發行14,400股國際濟豐(香港)股份。該項股份發行及配發後，國際濟豐(香港)由PMHC及國際濟豐包裝分別擁有1,600股股份及14,400股股份。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步驟(5) 國際濟豐(香港)擁有的全部股權轉讓予國際濟豐包裝

於2014年10月27日，PMHC轉讓其於國際濟豐(香港)的全部股權予國際濟豐包裝，代價為本公司配發及發行224,999,999股入賬列作繳足股款的股份予PMHC。

據香港法律顧問告知，重組步驟符合香港相關法律及法規。緊隨該項股權轉讓以及股份配發及發行後，本公司仍由PMHC全資擁有，而國際濟豐(香港)則由國際濟豐包裝全資擁有。

步驟(6) 本公司法定股本增加

於2018年11月30日，法定股本藉增設額外300,000,000股新股份，由3,000,000港元增加至6,000,000港元，包含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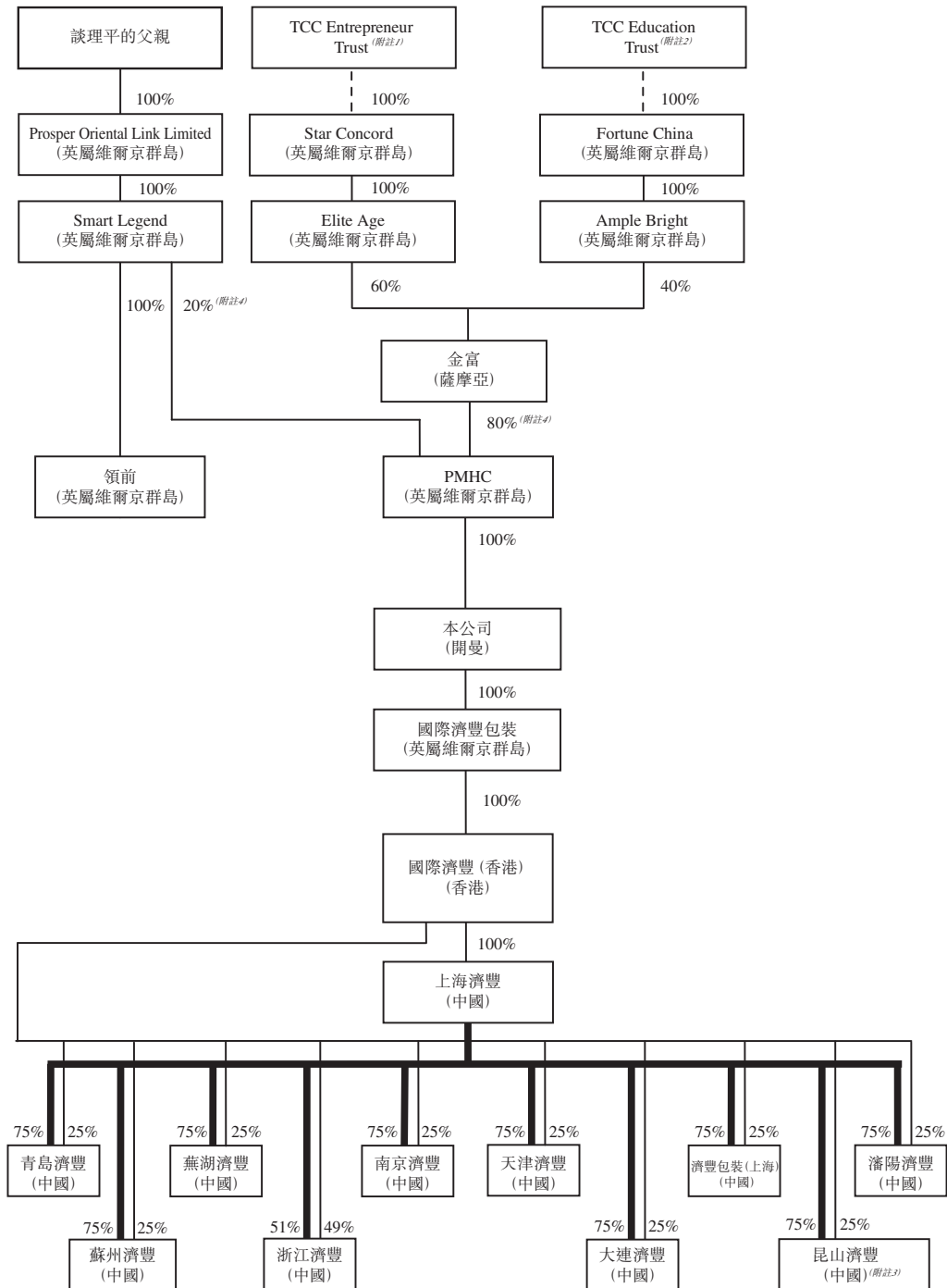
步驟(7)[編纂]

[編纂]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完成重組步驟(1)至步驟(5)

下圖說明緊隨上述步驟(1)至步驟(5)實行及於PMHC向領前轉讓45,000,000股股份(代價為Smart Legend轉讓9,000,000股PMHC股份予金富，使PMHC分別由金富及Smart Legend擁有80%及20%權益)後本集團的企業架構：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附註：

1.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重組前的企業架構」一段下的圖表附註1。
2.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重組前的企業架構」一段下的圖表附註2。
3. 有關詳情，請參閱「重組前的企業架構」一段下的圖表附註3。
4. 有關詳情，請參閱「重組前的企業架構」一段下的圖表附註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將於[編纂]進行的[編纂]外，重組的所有步驟已妥善且合法地完成，且毋須相關監管機構批准。

本公司股權架構的變動

前投資者

於2014年，本公司開始籌備[編纂]，惟其後由於當時不利的市場狀況而延期（「[編纂]」），並無提交[編纂]。於[編纂]期間，我們向六名投資者配發及發行合共37,77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14.22%。由於[編纂]不太可能於預設的時間內完成，因此，於2015年1月及3月，該等投資者行使彼等根據其各自的認購協議所獲授的認沽期權，認沽彼等所持全部股份予本公司或PMHC。經董事確認，全部有關前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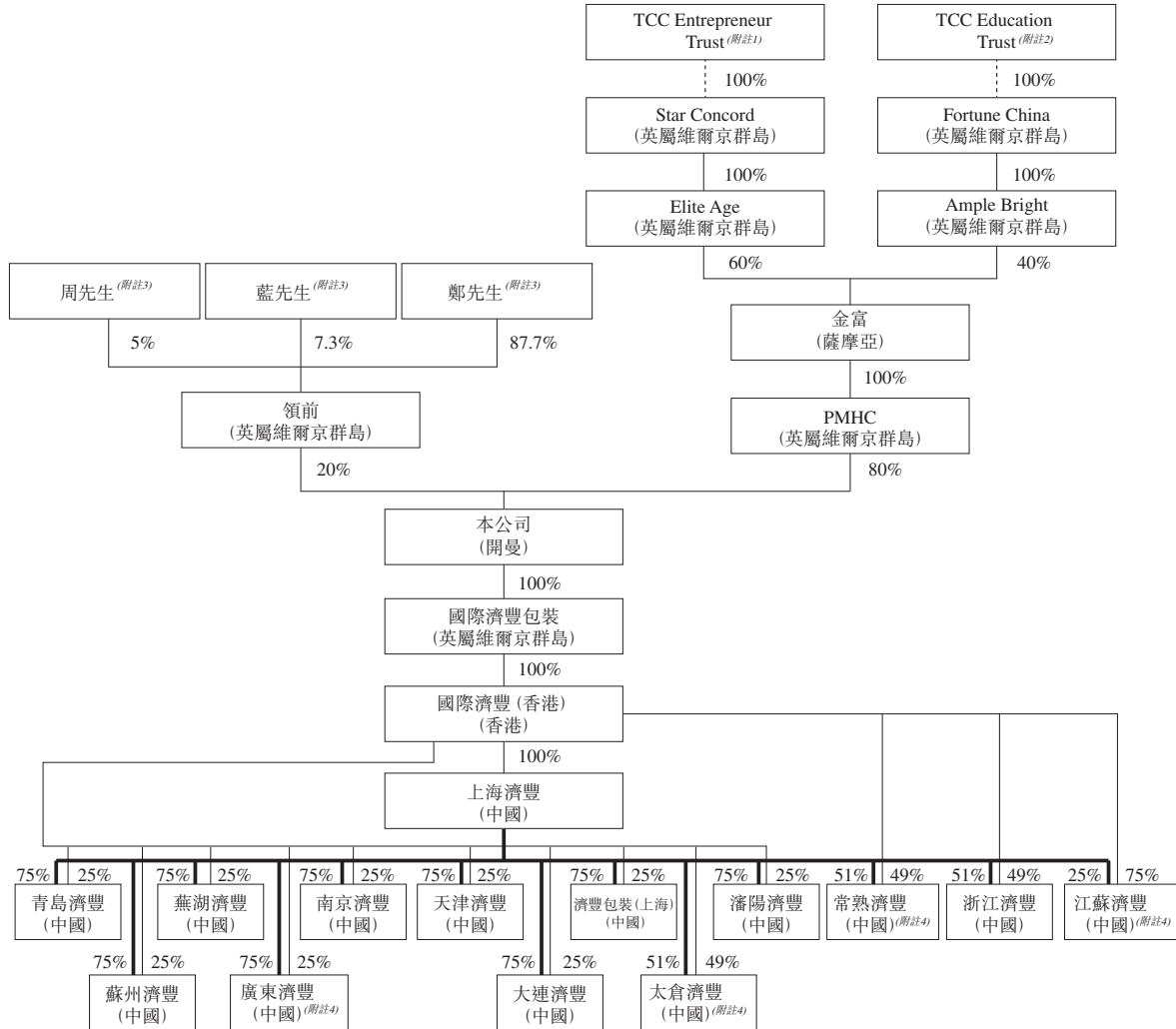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權架構的變動

於2015年5月1日，Smart Legend將其於PMHC的全部權益轉讓予金富，代價為PMHC將其持有的94,800股股份轉讓予領前。緊隨該等股份轉讓後，PMHC及領前分別持有180,379,200股股份及45,094,800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的80%及20%。

於2015年6月30日，為表揚鄭先生、周先生及藍先生對本集團的貢獻，Smart Legend將領前的300股、50股及73股股份分別無償轉讓予彼等。於2016年4月18日及2017年8月14日，Smart Legend進一步將領前另外的282股及294股股份無償轉讓予鄭先生。緊隨於2017年8月14日轉讓後，鄭先生、周先生及藍先生分別擁有領前約87.7%、5.0%及7.3%權益。鄭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周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藍先生為高級管理層成員。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下圖說明緊隨上述股權變動後本集團的股權架構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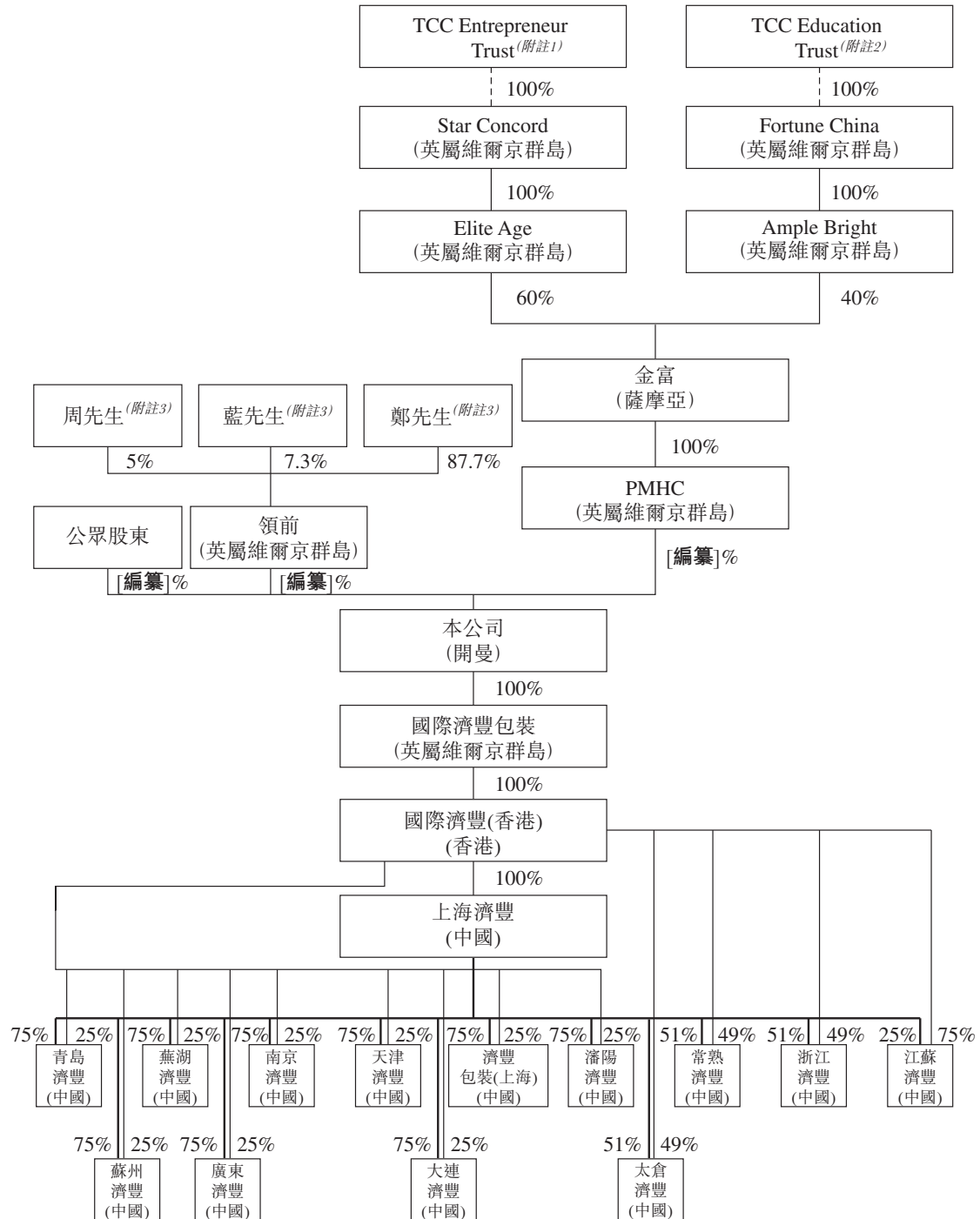
附註：

1. 有關詳情，請參閱「重組前的企業架構」一段下的圖表附註1。
2. 有關詳情，請參閱「重組前的企業架構」一段下的圖表附註2。
3. 鄭先生及周先生為我們的董事，而藍先生為高級管理層成員。有關彼等各自的履歷，請參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
4. 常熟濟豐、廣東濟豐、江蘇濟豐及太倉濟豐分別於2015年11月17日、2016年12月20日、2015年7月6日及2017年8月23日成立。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編纂]

下圖說明緊隨[編纂]後本集團的企業架構(惟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附註：

1.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重組前的企業架構」一段下的圖表附註1。
2.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重組前的企業架構」一段下的圖表附註2。
3. 鄭先生及周先生為我們的董事，而藍先生為高級管理層成員。有關彼等各自的履歷，請參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